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1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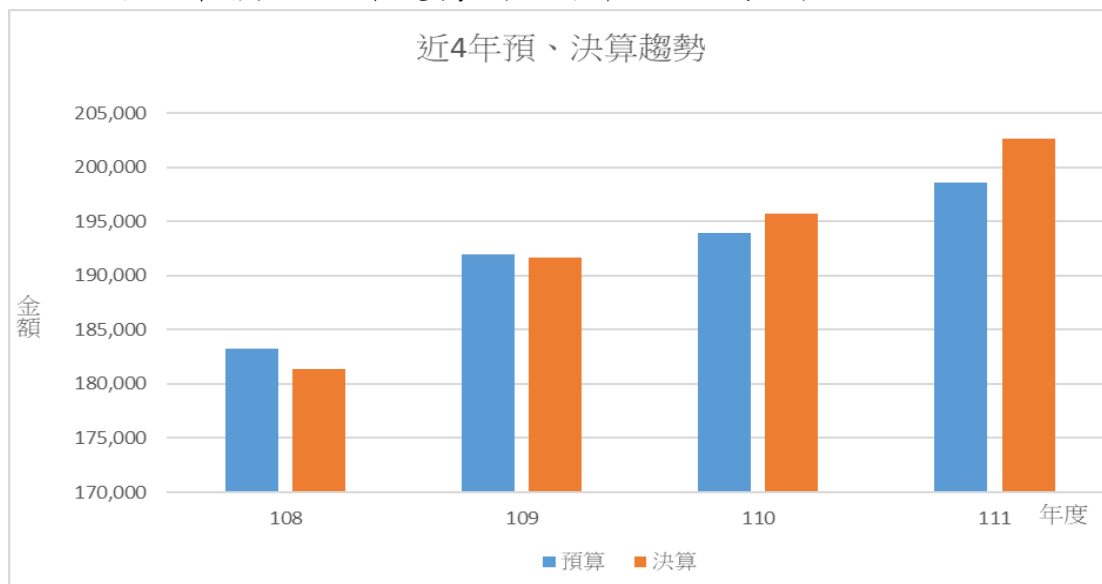
- 一、國內 COVID-19 疫情已逐漸趨緩，惟社區中仍有病毒傳播風險，為維護榮民、職員工及民眾健康，本會仍全力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工作指引，持續督導機構落實各項防疫作為，遵守相關防疫規範，並整合內、外部資源，持續擘劃多項重大專案，以主動關懷、感動服務等作法，建立優質退輔制度。
- 二、隨著時代變遷，在臺志願服役榮民與日俱增，為了讓榮民老有所養，本會積極導入資通訊科技輔助，建構智慧醫療照護，營造優質頤養環境；另逐步規劃開放榮家資源、設施，接軌在地幼少、青年學子能量，拓展社區連結互動及創造老幼共學，以型塑榮家「家庭化」、「社會化」、「智能化」新風貌。
- 三、本會深切體認退除役官兵輔導工作必須與時俱進，謹依循行政院 111 年度施政方針，衡酌社經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1 年度施政計畫，各項施政目標如后：
 - (一) 周全退伍軍人關懷照顧，簡政便民覈實退除給付。
 - (二) 營造優質頤養環境擴增失智量能。
 - (三) 精進職訓課程厚植學能，多元輔導促進穩定就業。
 - (四) 落實金字塔三級醫療智慧照護，佈建長照日照社區服務。
 - (五) 優化醫療品質創新教學研究，強化精準健康照護量能。
 - (六) 提升投資績效，推動有機農業優化農場服務。
- 四、為有效評估核心施政作為，本會責成各施政計畫業管單位，依計畫訂定之關鍵策略目標達成情形為主體，進行施政成效檢討評估，並填報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達成目標值、待改善原因分析暨精進策略等項之自評作業，於 112 年 2 月 16 日請主任秘書主持審查

會議，業管處主管共同列席審查，檢討執行績效與確認評估結果，會後由本會綜合規劃處彙整撰提績效評估報告。

五、本會依 111 年度施政計畫中 6 項關鍵策略目標分列之 12 項關鍵績效指標進行評估，其中 10 項關鍵績效指標評定結果為綠燈(績效良好)，2 項關鍵績效指標評定結果為黃燈(績效合格)，相關推動之創新服務及措施，已獲致具體成效。

貳、本會 108 至 111 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預算單位:百萬元）



年度		108	109	110 註 1	111 註 2
預決算	普通基金 (公務預算)	123,057	128,235	127,666	130,098
	預算	118,093	126,202	127,421	129,479
特種基金	預算	60,214	63,714	66,239	68,529
	決算	63,268	65,507	68,343	73,159
合計	預算	183,271	191,949	193,905	198,627
	決算	181,361	191,691	195,764	202,638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註 1：110 年度預算數含動支第二預備金 394 百萬元。

註 2：111 年度預算數含動支第二預備金 326 百萬元。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公務預算：109 較 108 年度預算增加，主要係配合「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修正，挹注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經費；110 較 109 年度預算減少，主要係榮民逐漸凋零、退除役官兵領俸人員減少，配合減列就養榮民生活費及退休給付經費；111 較 110 年度預算增加，主要係增列屏東榮民總醫院新建工程及開辦醫務設備等經費所致。

2、特種基金：

(1) 安置基金：108 至 111 年度支出預算逐年增加，主要係農林機構遊憩與農產品銷售等營業收入增加，其相關成本與費用相對增加，又配合募兵制推動，持續強化就學、職訓及就業等輔導作為，所需費用隨同增加所致。

(2) 醫療基金：108 至 111 年度支出預算逐年增加，主要係門診及住院病患病情複雜度提高，致成本相對增加。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公務預算：108 至 110 年度歲出預算賸餘，主要係支領退休及贍養金人數較預期減少，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經費節餘；111 年度主要係無職榮民人數減少，及受疫情影響榮民就醫次數下降，致榮民健保醫療部分負擔經費節餘。

2、特種基金：

(1) 安置基金：108 至 111 年度支出決算大於預算，主要係農林機構遊憩與農產品銷售等收入較預期增加，其相關成本與費用相對增加、依轉投資公司財簽年報調整認列短絀、就學就業支出較預期大幅增加所致。

(2) 醫療基金：108 至 111 年度支出決算大於預算，主要係醫療收入增加，藥品衛材成本等醫療成本相對增加所致。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108	109	110	111
人事費 占決算比例(%)	12.60%	11.91%	11.76%	11.81%
人事費 (單位：千元)	22,919,442	22,882,831	23,074,428	24,103,220
合計	14,202	14,124	13,952	13,840
職員	11,483	11,483	11,483	11,479
約聘僱人員	1,375	1,379	1,382	1,388
警員	42	41	35	30
技工工友	1,302	1,221	1,052	943

*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

參、關鍵策略目標達成情形（「★」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審核」表示本會評估結果）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周全退伍軍人關懷照顧，簡政便民覈實退除給付
關鍵績效指標：

1、受服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滿意度(本項指標自108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各榮服處依據「受服務對象對機關之品質滿意度問卷調查」，以書面或訪問方式針對所服	各榮服處依據「受服務對象對機關之品質滿意度問卷調查」，以書面或訪問方式針對所服	各榮服處依據「受服務對象對機關之品質滿意度問卷調查」，以書面或訪問方式針對所服	各榮服處依據「受服務對象對機關之品質滿意度問卷調查」，以書面或訪問方式針對所服

	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進行服務品質及意見回饋調查	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進行服務品質及意見回饋調查	服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進行服務品質及意見回饋調查	服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進行服務品質及意見回饋調查
原訂目標值	80 分	85 分	87 分	90 分
實際值	93.82 分	95.02 分	95.29 分	96.1 分
達成度	117.28%	111.79%	109.53%	106.8%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各榮服處依據「受服務對象對機關服務之品質滿意度問卷調查」，以書面或訪問方式針對所服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進行服務品質及意見回饋調查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評鑑結果19所榮服處自111年1月至12月每季滿意度分數平均值：

$(96.18+95.95+96.05+96.16)/(統計季數4)=96.1(分)$ ，達成度 106.8%。

(2) 達成效益：

A. 為因應簡化作業提升行政效能，本調查改為每「季」統計，一年計 4 次調查。

B. 民眾臨櫃洽公時填寫滿意度問卷調查表，經由每季統計，瞭解民眾對榮服處服務態度、效率及洽公環境滿意度，並依所提不滿意服務項目之建議，作為服務態度或辦公環境改進之參考。

C. 年度內 19 所榮服處計回收 1 萬 7,871 份問卷，滿意(含非常滿意)以上占 99.6%。

2、周密查驗比對作業，提升退除給與發放精確度(本項指標自 107 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1-(年度止付及沖退總人數÷年度領俸總人數)】×100%	【1-(年度止付及沖退總人數÷年度領俸總人數)】×100%	【1-(年度止付及沖退總人數÷年度領俸總人數)】×100%	【1-(年度止付及沖退總人數÷年度領俸總人數)】×100%
原訂目標值	97.1%	97.3%	97.5%	97.5%
實際值	97.8%	97.9%	97.7%	97.7%
達成度	100.7%	100.6%	100.2%	100.2%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1-(年度止付及沖退總人數÷年度領俸總人數)】×100%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實際產生止付及沖退總人數 4,382 人，年度領俸總人數 189,459 人，實際達成目標值 97.7%，達成度 100.2%。

(2) 達成效益：

111 年度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含核發官兵一次退除役、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退休及贍養官兵主副食實物代金、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等退休退職給付、退休及贍養官兵眷屬各項補助）預算發放精確度達成率 97.7%，占年度達成率 100.2%。

(二) 營造優質頤養環境擴增失智量能

關鍵績效指標：

1、辦理榮家評鑑，甲等以上家數達 13 家(111 年度新增指標)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	--	--	榮家評鑑甲等以上家數
原訂目標值	--	--	--	13 家

實際值	--	--	--	16 家
達成度	--	--	--	123.1%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榮家評鑑甲等以上家數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16 家/13 家*100%=123.1%

(2) 達成效益：

A. 函頒「111 年所屬榮譽國民之家評鑑實施計畫」，原訂 111 年 7 至 8 月進行實地評鑑。

B. 111 年 5 月時因應疫情轉趨嚴峻，確診案例激增，比照衛生福利部老人福利機構評鑑延至 112 年辦理。

C. 111 年下半年度疫情緩解，爰聘請專家學者於 9 至 11 月至榮家實地評鑑輔導，桃園、新竹及岡山 3 所榮家總分達 90 分以上；餘 13 所榮家總分達 80 分以上。

2、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本項指標自 110 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	--	16 所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	16 所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
原訂目標值	--	--	1,350 人次	1,894 人次
實際值	--	--	1,886 人次	1,914 人次
達成度	--	--	139.7%	101.1%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16 所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1,914 人次/1,894 人次*100%=101.1%

(2) 達成效益：

A. 函頒「榮譽國民之家安寧緩和照護推廣計畫」，按季彙整辦理成效並列為本會年度評鑑輔導項目。

B. 每月定期辦理遠距視訊個案討論會，增進工作人員知能。

C. 111 年 16 所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計 1,914 人次。

3、雲林榮家及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完成率(本項指標自 106 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106 年底完成興建符合長照設施標準養護床位 400 床。臺南榮家中程計畫預計 110 年完成養護 400 床及安養床與行政大樓、榮民服務處等設施興建。106 年完成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50%)，另累計臺南榮家預定工程執行進度(分年預算÷總預算×	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106 年底完成興建符合長照設施標準養護床位 400 床。臺南榮家中程計畫預計 110 年完成安養 150 床、養護 400 床、失智 50 床與行政大樓、榮民服務處等設施興建。106 年完成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50%)，另加計臺南榮家預定工程執行進度(累計執行	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106 年底完成興建符合長照設施標準養護床位 400 床。臺南榮家中程計畫預計 112 年完成安養 150 床、養護 400 床、失智 50 床與行政大樓、榮民服務處等設施興建。106 年完成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50%)，另加計臺南榮家預定工程執行進度(截至 110	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106 年底完成興建符合長照設施標準養護床位 400 床。臺南榮家中程計畫預計 112 年完成安養 150 床、養護 400 床、失智 50 床與行政大樓、榮民服務處等設施興建。106 年完成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50%)，另加計臺南榮家預定工程執行進度(截至 111

	100%÷2)	數÷總預算× 100%÷2)	年累計執行 數*係數 80% ÷總預算× 100%÷2)	年累計執行 數 * 係數 80%÷總預算 ×100%÷2)
原訂目標值	61%	63.05%	74.12%	84%
實際值	60.4%	61.81%	77.75%	87.3%
達成度	99%	98.03%	104.9%	103.9%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106 年底完成興建符合長照設施標準養護床位 400 床。臺南榮家中程計畫預計 112 年完成安養 150 床、養護 400 床、失智 50 床與行政大樓、榮民服務處等設施興建。106 年完成雲林榮家中程計畫(50%)，另加計臺南榮家預定工程執行進度(截至 111 年累計執行數*係數 80%÷總預算×100%÷2)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50%+(臺南中程執行數 13.90432 億/臺南中程預算 18.65359 億元*100%÷2)=87.3%

(2) 達成效益：

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案目前依核定計畫覈實修正里程碑執行，109年4月28日完成工程決標，109年6月1日開工，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預定進度73.81%，實際進度77.36%，超前3.55%。

(三) 關鍵策略目標：精進職訓課程厚植學能，多元輔導促進穩定就業

關鍵績效指標：

1、精進訓練後就業成效，提升職訓效益(本項指標自 107 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就業人數÷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人數—因就 學、服兵役 等未工作亦 未找工作之 非勞動力人 口人數)】× 100%	就業人數÷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人數—因就 學、服兵役 等未工作亦 未找工作之 非勞動力人 口人數)】× 100%	就業人數÷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人數—因就 學、服兵役 等未工作亦 未找工作之 非勞動力人 口人數)】× 100%	就業人數÷ (職訓中心 自辦養成訓 練結訓學員 人數—因就 學、服兵役 等未工作亦 未找工作之 非勞動力人 口人數)】× 100%
原訂目標值	77.5%	77.8%	77.5%	80%
實際值	86.4%	83.4%	82.6%	85.4%
達成度	111.48%	107.2%	106.6%	106.8%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本會職訓中心自辦養成訓練結訓學員輔導就業人數比率。其計算公式為：職訓中心自辦養成訓練就業率=【職訓中心自辦養成訓練結訓學員就業人數÷(職訓中心自辦養成訓練結訓學員人數—因就學、服兵役等未工作亦未找工作之非勞動力人口人數)】×100%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職訓中心自辦養成訓練，訓後就業率目標值為80%，實際值為85.4%，達成度106.8%。

(2) 達成效益：

A. 職訓中心就業率係以自辦訓練日間養成班結訓人數為計算分母，111年辦理51班，結訓1,108人。

B. 訓後就業追蹤情形：

a. 111年上半年結訓23班495人，截至111年12月底止，提前就業14人，因就學、服兵役等因素無法就業85人，已就業348

人，學員訓後就業率 $[(348+14) \div (495+14-85)] \times 100\% = 85.4\%$ 。

b. 111 年下半年結訓 28 班 613 人，因尚就在業輔導期(6 個月)，持續追蹤累進中。

2、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成效(本項指標自 108 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人數÷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人數) $\times$ 100%	(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人數÷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人數) $\times$ 100%	(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人數÷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人數) $\times$ 100%	(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人數÷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人數) $\times$ 100%
原訂目標值	49%	53.8%	55%	55.3%
實際值	55.38%	56.85%	61.3%	60.2%
達成度	113.02%	105.7%	111.5%	108.9%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本會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者經輔導就業比例。其計算公式為：(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人數÷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人數) $\times$ 100%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輔導就業比例目標值為 55.3%，實際值為 60.2%，達成度 108.9%。

(2) 達成效益：

A. 開案人數：111 年職訓中心及各縣市榮服處協助有就業需求退除役官兵，開案個管 17,894 人次。

B. 推介就業人數：上述開案個管人員，經職訓中心及各縣市榮服處推介成功就業計 10,779 人次。

C. 輔導就業比例：
 $(10,779 \div 17,894) \times 100\% = 60.2\%$ 。

(四) 關鍵策略目標：落實金字塔三級醫療智慧照護，佈建長照日照社區服務

關鍵績效指標：

1、各級榮院導入智能照護之高齡及長照床位數
(111 年度新增指標)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	--	--	各級榮院導入智能照護品項之高齡及長照床位數
原訂目標值	--	--	--	3,000 床
實際值	--	--	--	3,079 床
達成度	--	--	--	102.6%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各級榮院導入智能照護品項之高齡及長照床位數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3,079 \div 3,000 \times 100\% = 102.6\%$

(2) 達成效益：

A. 委託臺中榮總嘉義分院辦理智慧照護床墊租賃案招標，於 110 年 11 月 23 日決標，並於 111 年 1 月完成各榮總分院附設住宿式長照機構(含護理之家)智慧照護床墊設置，計 3,079 床。

B. 持續督導各分院附設住宿式長照機構(含護理之家)使用智慧照護床墊與履約管理情形，並視使用情況擴大設置床數。

2、各級榮院提供居家式、社區式、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及輔具服務人數(111 年度新增指標)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	--	--	各級榮院提供居家式、社區式、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及輔具服務人數
原訂目標值	--	--	--	40,000 人
實際值	--	--	--	47,804 人
達成度	--	--	--	119.5%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各級榮院提供居家式、社區式、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及輔具服務人數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47,804 \div 40,000) \times 100\% = 119.5\%$$

(2) 達成效益：

A. 各級榮院提供居家式、社區式、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及輔具服務人數，111 年服務 47,804 人。

B. 賡續督導各級榮院配合長照 2.0 政策，佈建長照資源及提供全方位長照服務。

(五) 關鍵策略目標：優化醫療品質創新教學研究，強化精準健康照護量能

關鍵績效指標：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大武分院新建計畫執行率(本項指標自 110 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	--	年計畫經費達成率 = $(\text{執行數} \div \text{分配數}) \times 100\%$ 。	年計畫經費達成率 = $(\text{執行數} \div \text{分配數}) \times 100\%$ 。
原訂目標值	--	--	100%	100%
實際值	--	--	100%	100%
達成度	--	--	100%	100%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年計畫經費達成率= $(\text{執行數} \div \text{分配數}) \times 100\%$ 之績效
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指標達成情形：

$(3,393,776,000 \div 3,393,776,000) \times 100\% = 100\%$

2、達成效益：

- (1) 具體作法：管制工程進度，每週業務會報及每月公共工程建設推動會報逐案管制。
- (2) 成果：實際達成目標值 100%，達成原訂年度目標值 100%，並榮獲第 22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肯定。

(六) 關鍵策略目標：提升投資績效，推動有機農業優化農場服務

關鍵績效指標：

- 1、定期檢視公司稅後純益率：瞭解公司的獲利能力，每 1 元的營收，其獲利比率(本項指標自 107 年度起訂定)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text{稅後淨利} \div \text{營業收入}) \times 100\%$	$(\text{稅後淨利} \div \text{營業收入}) \times 100\%$	$(\text{稅後淨利} \div \text{營業收入}) \times 100\%$	$(\text{稅後淨利} \div \text{營業收入}) \times 100\%$
原訂目標值	6.55%	6.55%	7.66%	8%
實際值	7.2%	9.39%	10.84%	8.8%
達成度	109.92%	143.36%	141.51%	110%

審核結果	★	★	★	▲
------	---	---	---	---

衡量標準：

(稅後淨利÷營業收入)×100%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推估 111 年全年稅後盈餘 4,298,519(千元)/
營業收入 49,025,998(千元) *100%=8.8%。

(2) 達成效益：

定期檢視各公司營運狀況，達成年度目標值
8%之 110%。

2、有機農業種植面積(111 年度新增指標)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衡量標準	--	--	--	農場有機農業種植面積(委營及自營面積)111 年度達到 450 公頃
原訂目標值	--	--	--	450 公頃
實際值	--	--	--	480 公頃
達成度	--	--	--	106.7%
審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農場有機農業種植面積(委營及自營面積)111 年度
達到 450 公頃之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指標達成情形：

(480/450)*100%=106.7%

(2) 達成效益：

A. 有機農業要先評估適當環境發展且需經驗證
通過，爰 110 年度評估以 450 公頃為發展目
標。有機驗證由驗證公司辦理相關檢驗，俟
通過驗證後，由驗證公司出具有機驗證證
書，證明農戶之農作係有機農業。

B. 本指標過去年度實際值為：107 年約 350 公頃，108 年約 370 公頃，109 年約 400 公頃，110 年約 420 公頃，每年平均有機農業種植面積增加約 20 至 30 公頃，111 年度實際達成目標值為 480 公頃，達成度已達 106.7%。

二、關鍵績效指標相關計畫活動之成本

單位：千元

關鍵策略目標	計畫名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與 KPI 關聯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一)	小計	145,628	98.67	153,949	94.82	---
周全退伍軍人關懷照顧，簡政便民覈實退除給付	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	139,425	98.62	147,805	94.62	受服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滿意度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6,203	99.73	6,144	99.64	周密查驗比對作業，提升退除給與發放精確度
(二)	小計	540,308	95.97	350,527	100	---
營造優質頤養環境擴增失智量能	榮家輔訪評鑑計畫	363	100	363	100	辦理榮家評鑑，甲等以上家數達 13 家
	榮家安寧緩和照護推廣計畫	138	100	164	100	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
	雲林榮家及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539,807	95.97	350,000	100	雲林榮家及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完成率
(三)	小計	470,283	139.08	660,169	103.58	---
精進職訓課程厚植學能，多元輔導促進穩定就業	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基金)	166,663	102.05	197,960	85.74	精進訓練後就業成效，提升職訓效益
	退除役官兵	303,620	159.4	462,209	111.22	各縣市榮服

	職業介紹計畫(基金)					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成效
(四)	小計	679,418	96.1	671,334	99.2	---
落實金字塔三級醫療智慧照護，佈建長日照社區服務	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	0	-	40,024	100	各級榮院導入智能照護之高齡及長照床位數
	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	679,418	96.1	631,310	99.1	各級榮院提供居家式、社區式、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及輔具服務人數
	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					
(五)	小計	2,217,272	100	3,393,776	100	---
優化醫療品質創新教學研究，強化精準健康照護量能	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大武分院新建計畫	2,217,272	100	3,393,776	100	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大武分院新建計畫執行率
(六)	小計	1,158	116.6	1,280	80.6	---
提升投資績效，推動有機農業優化農場服務	有機農業優化農場服務(基金)	1,158	116.6	1,280	80.6	有機農業種植面積

三、關鍵績效指標評核黃燈項目檢討

(一) 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成效

1、衡量標準：

本會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者經輔導就業比例。其計算公式為：（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人數÷個管系統登錄有就業需求人數）×100%。

2、目標值達成情形：實際達成目標值 60.2%，超越原訂年度目標值 55.3%，惟未超越 110 年實際達成目標值 61.3%，依評估標準表，核予黃燈。

3、原因分析：

(1) 110 年 5 月至 7 月因受全國疫情第三級警戒影響，國內經濟活動及就業活動停滯，影響就

業需求人數，導致 110 年求職人數(個管系統開案數)及推介就業人數均為近 4 年最低者。

(2) 110 年推介就業人數雖為近 4 年最低者，但因母數較小，其「推介就業比例」反成為近 4 年最高者。

(3) 111 年輔導就業人數合計 10,779 人次，已較 110 年(9,656 人次)大幅增加 1,123 人次(11.63%)。但因母數較大，致未能超越 110 年之「推介就業比例」。

4、精進策略：

賡續落實個管計畫執行，每季均抽查個案開案及輔導情況，抽查結果納入績效考評。

(二) 定期檢視公司稅後純益率：瞭解公司的獲利能力，每 1 元的營收，其獲利比率

1、衡量標準： $(\text{稅後淨利} \div \text{營業收入}) \times 100\%$ 。

2、目標值達成情形：實際達成目標值 8.8%，超越原訂年度目標值 8%，惟未超越 110 年實際達成目標值 10.8%，依評估標準表，核予黃燈。

3、原因分析：

(1) 110 年實際達成目標值較高，主因個別公司(達榮)獲得鉅額爭訟利益(約 6.2 億元)，屬特殊突發狀況，若扣除該利益後，則實際達成目標值為 9.64%。

(2) 111 年因通貨膨脹導致全球金融市場震盪以及原物料高漲，部分公司帳面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以及營業獲利減少，致整體稅後純益率下滑。

4、精進策略：

(1) 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係以長期投資為目的，帳面虧損係受短期評價影響，長期來看仍有穩定獲利空間，惟仍請公司留意金融市場變化，審慎操作。

- (2) 有關通貨膨脹導致成本增加，業請公司積極研擬因應對策，如維持最適存貨、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調高裝置計費單價以維持獲利空間，以及拓展其他業務收入來源。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周全退伍軍人關懷照顧，簡政便民覈實退除給付

- (一) 退除役官兵服務照顧成效：提供不同訪視頻率，滿足不同照顧需求之退除役官兵(遺眷)。運用各項網路社群工具，使退除役官兵獲得多元主動即時服務資訊；藉由經常且綿密訪視作為、深入關懷，積極協助解決問題，服務年長、獨居及弱勢或高危險因子退除役官兵(遺眷)，111 年度訪視服務計 128 萬餘人次。
- (二) 榮欣志願服務與退伍軍人社團聯繫成效：主動密切聯繫退伍軍人社團，宣導本會就醫、就養、各類補(救)助金之申請方式、就業媒合活動及加強防騙、消費者保護等訊息。另鼓勵社團成員加入榮欣志工，從事關懷弱勢退除役官兵(遺眷)公益活動，期使社團成為照顧退除役官兵(遺眷)服務體系一環。各榮服處招募榮欣志工 3,293 人，運用榮欣志工認養單身獨居、雙老及家庭支持力不足之特(較)需照顧榮民、遺眷，視服務照顧對象實際狀況，實施關懷訪視 58 萬餘人次、送餐及就醫、環境整理、愛心義剪、外展服務臺等感動服務 19 萬餘人次，使服務照顧工作更臻周延；另 111 年度鼓勵社團參與退除役官兵(遺眷)服務關懷等公益活動 1,231 場次，服務退除役官兵(遺眷)3 萬餘人次。
- (三) 單身亡故榮民善後及遺產管理成效：單身榮民亡故，由各服務、安養機構妥善辦理其善後，並由各機構主管主持公祭，為渠等劃下人生圓滿句點，111 年辦理善後服務 535 件，另為緬懷榮民袍澤為國家

犧牲奉獻，辦理歷年亡故榮民春、秋季、列管榮民墓園及紀念碑追悼祭祀 30 場次，以示對亡故榮民之尊崇。為加速亡故榮民遺產處理，每年函頒遺產處理執行計畫律定執行率，以善盡遺產管理職責，繼承遺贈發還 1 億 7,879 萬餘元，解繳國庫遺款 4 億 2,931 萬餘元、不動產處理 316 筆、動產品移交 385 人(含黃金 5,915 克、美金 1 萬餘元、人民幣 11 萬餘元、股票 239 萬餘股及其他外幣等)。

(四)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服務成效：

- 1、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由本會於 86 年撥付新臺幣 10 億元基金創立，歷經多年經營管理，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已累計法定基金 24 億 1,178 萬餘元。
- 2、基金會以基金孳息、各界捐贈款及其他收入辦理榮民(眷)重大災害救助、清寒榮民子女獎助學金以及教育補助等福利服務事項，因經營績效提升，收入增加及捐贈善款增加，適時調升各項補助金額，另為鼓勵清寒榮民子女至國外知名頂尖學府求學，增辦國外求學「菁英圓夢」計畫，嘉惠榮民(眷)。111 年計重大災害救助 989 人、清寒榮民大學子女獎學金 400 人，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4,852 人次，榮民子女國外求學「菁英圓夢」9 人，碩博士論文補助 11 人。

(五) 簡政便民覈實退除給付成效：

- 1、辦理退除役官兵定期退休俸金給付計 227 萬 5 千餘人次，發放金額達 609 億 9,684 萬 1 千餘元，有效照顧退除役官兵與眷屬退後生活。
- 2、配合國防部辦理發放新退官兵退除給與，全年共計發給 1 萬 5 千餘人，金額共計 82 億 7,440 萬 3 千元，對於維持穩定軍中士氣及國軍人才招募助益甚大。

- 3、開辦「退除給與專戶」、「優惠存款利息專戶」，111 年計 256 人次申辦，保障退除役官兵及眷屬維持基本生活權益。
- 4、因應退撫新制實施，111 年度依法挹注退撫基金 119 億 3,093 萬 3 千餘元，已履行政府資訊公開透明要求，於單位預算編列並於本會官網及平面媒體中刊載揭露。
- 5、提供 E 化便民線上服務系統：為讓袍澤免於工作或居住地與榮服處舟車往返之勞，本會開發 E 化便民線上服務系統，提供領俸人員子女教育補助申請、水電優待申辦、通訊地址變更等線上服務，111 年計服務 3,309 人次，有效提升服務效能。
- 6、溢(誤)領償還分期期限延長案：對於溢(誤)領退除給與償還、優惠存款利息償還之分期，修正本會發放作業規定，由原最多以 18 期繳還為限，放寬至最多以 60 期為限。
- 7、新增「短期出國聯繫線上作業」功能：於退除給付發放管理系統增加「短期出國聯繫線上作業」功能，領俸人短期出國，經各榮服處於系統中填報管制，可更為有效覈實發放退休俸金。
- 8、放寬備除役軍人眷屬證製發規定：秉持服務照顧榮民(眷)精神，修正「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備除役軍人眷屬證製發規定」第 2 點，增列領有臺灣地區居留證之外籍、大陸或港澳配偶及就讀高中(職)之備除役軍人已成年未婚(含已離婚者)子女，得申請眷屬證。
- 9、辦理向行政院申請動用第二預備金案：
 - (1) 111 年度「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因新退官兵人數激增，致預算不足 2 億 3,274 萬 417 元，遂於 12 月 12 日函陳行政院申請動用第二預備金支應。

- (2) 案於 12 月 23 日奉院長核可，是日經費全數撥入本會，上開經費已於 12 月 26 日全數支用於新退官兵各項退除給與發放。
 - (3) 全案蒙會計處協助向上溝通，承辦科橫向聯繫，應變處理得宜。
- 10、辦理退除役官兵退除給與所得稅退稅案：
- (1) 年金改革後退伍官兵退職所得由本會負擔發放之比例增加，致衍生退職所得稅賦增加。經本會積極爭取，終在 111 年 4 月 25 日獲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同意，適用新制免稅規定。
 - (2) 經查 107 年 7 月至 111 年 5 月受影響人數計 1 萬 141 人，扣稅額共 2 億 1,961 萬 9,108 元，財政部信義分局 111 年 10 月 27 日函復准予更正本會所提退稅清冊之所得資料，並將退稅媒體分至各地稽徵所審查，辦理退稅事宜。
 - (3) 國稅局各地稅捐稽徵所循退稅作業程序，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全數完成退稅，確保退伍官兵合理權益，增進袍澤對本會信賴感及服務滿意度。

二、營造優質頤養環境擴增失智量能

- (一) 函頒「111年所屬榮譽國民之家評鑑實施計畫」聘請專家學者於111年9至11月至榮家實地評鑑輔導，桃園、新竹及岡山3所榮家總分達90分以上；餘13所榮家總分達80分以上。
- (二) 函頒「榮譽國民之家安寧緩和照護推廣計畫」每月定期辦理遠距視訊個案討論會，增進工作人員知能，按季彙整辦理成效並列為本會年度評鑑輔導項目，111年16所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計1,914人次。
- (三) 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案，目前依核定計畫覈實修正里程碑執行，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預定進度73.81%，實際進度77.36%，超前3.55%。

三、精進職訓課程厚植學能，多元輔導促進穩定就業

(一) 退除役官兵就學輔導措施：

- 1、推薦就讀二專：計報名 4 人、錄取 4 人，錄取率 100%。
- 2、推甄就讀二技：計報名 41 人、錄取 41 人，錄取率 100%。
- 3、推甄就讀四技/大學：計報名 78 人、錄取 76 人，錄取率 97.44%。

(二) 退除役官兵就學進修補助計畫：

- 1、補助參加大專校院進修：補助 1,797 人次，提升專業知能。
- 2、補助參加就業考試進修：補助 590 人次，協助獲取公職或公營事業機構任用資格。
- 3、辦理就學補助獎勵及生活津貼：辦理 5,448 人次，以提升人力素質。
- 4、本會與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景碩科技公司辦理產學合作，培育科技產業人才，計通過入學審核 35 人。

(三) 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

- 1、職訓中心自辦訓練：職訓中心結合就業市場需求，運用既有教學場地設施日間養成訓練(含產訓合作)55 班 1,182 人、假日及夜間進修訓練 4 班 77 人、短期訓練 12 班 231 人，合計辦理 71 班培訓 1,490 人，協助取得就業所需專業技能、順利進入職場工作。另推動訓練資源共享，接受本會轉投資事業機構及其他政府機關(考試院、陸軍、桃園市政府等)委託代訓 23 班，訓練 648 人次。
- 2、職訓中心委外訓練：職訓中心因應不同縣市職業訓練需求，委託專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技訓練 35 個班次，實訓 811 人次。
- 3、職業訓練補助：以輔導就業為目的，因應退除役官兵就業需求，參加本會公告之職業訓練班，補助訓

練費用，以提升就業技能及競爭力。年度計核發補助 3,296 人次。

4、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協助退除役官兵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30 人。

5、轉業職前講習：

(1) 就業媒合活動：邀請就業服務相關專業人士擔任講座，及邀請企業廠商辦理現場就業媒合 190 場，11,546 人次參加。

(2) 創業諮詢輔導服務計畫：辦理創業諮詢輔導服務計畫 1,051 人次。

(3) 職業適性評量與職涯諮詢服務：輔導參與就業適性評量計 6,028 人、參與職涯諮詢計 2,408 人。

(四) 退除役官兵職業介紹計畫：

1、推展退除役官兵就業服務：

(1) 推介退除役官兵及其眷屬至民營企業就業計 10,779 人次。

(2) 為增加退除役官兵就業機會，計拜會地區企業廠商 1,946 家，並協洽簽署「促進退除役官兵就業合作備忘錄」105 家，開拓就業管道。

(3) 辦理企業協助退除役官兵就業績優獎勵計 39 家。

(4) 於榮民節大會辦理「協助退除役官兵就業成效優良企業表揚」活動，計 14 家企業團體獲頒獎座。

2、就學就業職訓服務工作說明會：為瞭解及關懷轉業退除役官兵在職場之工作情況，辦理就學就業職訓工作說明會 22 場次，計 1,142 人參加。

3、就業服務工作人員講習與訓練：

(1) 辦理就業服務工作研習：為精進職業訓練中心及各榮民服務處就業服務工作人員服務品質及效能，辦理就業服務工作研習 1 場，各榮服處副處

長、就業站站長、職訓中心輔導組組長及就業承辦人等計 80 人參加研習。

- (2) 辦理就業實務法規訓練:針對本會服照處、就業處相關業務同仁、各榮服處就業站(含職訓中心)編制內人員及所屬機構有意從事就學就業職訓工作之編制內人員，辦理 2 梯次訓練，共 107 人參訓。

- 4、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為協助無職場經驗官兵，培養技能專長，重返勞動市場，賡續試辦「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111 年新增申請人數 6,163 人，核發 5,645 人。鑑於本試辦方案將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屆期失效，本會已擬具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5 條之 1 修正草案送審，推動本方案入法常態辦理。行政院已於 112 年 1 月 5 日第 3836 次會議通過，函送立法院審議中。

四、落實金字塔三級醫療智慧照護，佈建長照日照社區服務

- (一) 111 年本會長照資源佈建及服務成果：

- 1、居家式長照服務：累計 9,711 人，服務 254,793 人次。

- 2、社區式長照服務：

- (1) 22 家日照中心已營運，累計收案 650 人。

- (2) 參與「社區整體照顧服務計畫(ABC 單位)」，共布建 12A-61B-9C 個單位。

- (3) 推廣預防衰弱及延緩失能服務、失智症健康促進活動、電話問安諮詢、資源轉介、關懷訪視及教育宣導等服務，共設置 597 處社區服務據點(含 108 處預防延緩失能服務據點、145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 3、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提供 11,936 床(長照床位 7,046 床)。

- 4、辦理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協助 3,514 人轉介照管中心。

- (二) 發展失智症整合照護：臺北榮總、臺中榮總、高雄榮總、桃園分院、新竹分院、蘇澳分院、玉里分院及灣橋分院設置失智共同照護中心、累計服務 23,956 人次、辦理社區失智識能公共教育 64 場次；各級榮院設置 145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服務 131,609 人次。提供失智症整合門診服務 39,837 人次、失智症優質急性醫療住院服務 2,482 人次、非藥物治療整合服務 43,535 人次、住院病人失智症共同照護服務 2,052 人次。
- (三) 建構安寧療護網絡：提供安寧特別門診服務 6,872 人次、安寧住院 2,960 人次、安寧共同照護 16,007 人次、安寧居家照護 13,198 人次、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1,698 次、緩和居家醫療遠距諮詢服務 11,072 人次，簽署預立醫療決定書計 1,562 人。
- (四) 辦理輔具服務：臺北榮總、臺中榮總、高雄榮總、桃園分院、灣橋分院及埔里分院等 6 所榮院連結地方資源建置輔具中心；補助榮民裝配傷殘輔具 12,155 人次、鑲牙補助 940 人次、眼鏡 12,488 人次、義眼 11 只、助聽器 3,674 具。
- (五) 各榮總分院附設住宿式長照機構(含護理之家)導入智慧照護床墊 3,079 床，住民下床跌倒發生率降低 4%，褥瘡發生率降低 17%。

五、優化醫療品質創新教學研究，強化精準健康照護量能

(一) 屏東榮民總醫院工程進度與啟用：

- 1、醫療大樓及動力中心於 111 年 7 月 31 日竣工，宿舍大樓於 10 月 1 日竣工，景觀工程於 10 月 20 日竣工，全區已於 11 月 10 日驗收合格。
- 2、111 年 10 月 20 日取得醫療大樓全區使用執照，10 月 26 日取得宿舍各棟大樓使用執照。

(二) 屏東榮民總醫院開幕營運成果：

- 1、如期如質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開幕營運。
- 2、自 111 年 11 月 21 日至 12 月 31 日營運量能：已開放 1,241 診次、門診 17,537 人次、急診 1,727 人

次、住院 566 人次、手術 366 人次及加護病房 47 人次。

(三) 屏東榮民總醫院新建工程計畫執行預算成效：111 年公務預算 3,393,776(千元)已全數執行完畢，達成度達 100%。

(四) 屏東榮民總醫院新建工程特殊績效與具體效益：

- 1、本工程參加第 22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獲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特優。
- 2、充實醫療營運設施設備，拓展多元服務，提高醫療產能與營運效能。
- 3、優化行動醫療，推動智慧醫療及智能管理。
- 4、強化核心醫療實力，發展優質特色醫療，建立在地口碑行銷。

六、提升投資績效，推動有機農業優化農場服務

(一) 111 年 3 月、6 月、9 月及 12 月共計辦理 4 次投資事業工作會報，監督投資事業業務執行情形，管控公司營運狀況，傳達各項政策，並藉由專題報告及經驗分享，增進各投資事業首長之專業知能與經驗傳承。

(二) 辦理會薦中高階主管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參照金管會「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委請專業機構於 111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1 日舉辦完竣，共計 139 人次參加。

(三) 輔導農林機構「推動有機農產品驗證制度，確保農產品健康與安全」，每月並請各農林機構回報各場處有機委營及自營相關資料，包含有機驗證種植面積(含轉型期)、有機委營件數統計，並統計已辦理完成換約件數。

(四) 辦理有機委營農場計有臺東、彰化及武陵農場等 3 農場；自營有機農產品計有清境農場之奇異果及茶園茶菁有機農產品(轉型期)2 項，森保處則有猴頭菇 1 項。

(五) 每年配合驗證機構辦理有機農產品(含轉型期)定期驗證，持續有機驗證有效期，並落實生產環境消毒及清潔維護等品質管理作業，以確保產品安全。除行銷農林機構有機農產品外，更兼顧生態環境維護，期能達到永續經營。

伍、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表示綠燈(績效良好)；「▲」表示黃燈(績效合格)；「●」表示紅燈(績效欠佳)；「□」表示白燈(績效不明)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審核
1	周全退伍軍人關懷照顧，簡政便民覈實退除給付	(1)	受服務之退除役官兵及眷屬滿意度	★
		(2)	周密查驗比對作業，提升退除給與發放精確度	★
2	營造優質頤養環境擴增失智量能	(1)	辦理榮家評鑑，甲等以上家數	★
		(2)	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	★
		(3)	雲林榮家及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完成率	★
3	精進職能培訓厚植技能，多元輔導促進穩定就業	(1)	精進訓練後就業成效，提升職訓效益	★
		(2)	各縣市榮服處及職訓中心輔導就業成效	▲
4	落實金字塔三級醫療智慧照護，佈建長照日照社區服務	(1)	各級榮院導入智能照護之高齡及長照床位數	★
		(2)	各級榮院提供居家式、社區式、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及輔具服務人數	★
5	優化醫療品質創新教學	(1)	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大	★

	研究，強化精準健康照護量能		武分院新建計畫執行率	
6	提升投資績效，推動有機農業優化農場服務	(1)	定期檢視公司稅後純益率：瞭解公司的獲利能力，每1元的營收，其獲利比率	▲
		(2)	有機農業種植面積	★

二、績效燈號統計表

構面	年度	108		109		110		111	
關鍵策略目標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11	100	11	100	10	100	12	100
	綠燈	10	90.91	10	90.91	8	80	10	83.33
	黃燈	1	9.09	1	9.09	2	20	2	16.67
	紅燈	0	0	0	0	0	0	0	0
	白燈	0	0	0	0	0	0	0	0

三、綜合評估分析

(一) 本會 111 年施政績效評估分析：

1、經評核結果綠燈 10 項(績效良好)，黃燈 2 項(績效合格)，比率為 83.33%：16.67%，無紅燈(績效欠佳)與白燈(績效不明)項目。

2、黃燈項目已請業管處分析 111 年關鍵績效指標實際達成目標值未能超越 110 年實際達成目標值原因及提出精進策略，並於審查會議中檢討，納入後續年度施政計畫修正參據。

(二) 111 年度與 110 年度(綠燈 8 項、黃燈 2 項，比率 80%：20%)關鍵績效指標整體比較，其中綠燈正成長

3.33%及黃燈負成長 3.33%，另無紅燈(績效欠佳)與白燈(績效不明)項目。

陸、整體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推動情形

本會及所屬機構已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構)之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至簽署內部控制聲明書情形，包括「有效」類型 54 個機關(構)(即本會及所屬機構)。

柒、前年度評估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 一、請研議將榮民善後遺產管理成效納入 111 年度關鍵績效評核指標並訂定合理目標值，以有效評估本會核心施政作為。

【辦理情形】

- (一) 單身榮民逐年凋零，列管遺產案件減少，訂定執行目標數亦將逐年遞減，且未來待處理不動產多屬窒礙案件，將影響執行率提升及本會施政績效考核。
- (二) 為加速亡故榮民遺產處理，本會每年函頒遺產處理執行計畫，依列管滿 3 年案件數律定各遺產管理機構執行率，近年執行成效良好，列管遺產已有效減少，建議維持現行衡量指標，將遺產管理成效納入推動成果具體事蹟呈現。

- 二、請研議將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原本會 110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納入 111 年度關鍵績效評核指標並訂定合理目標值，以有效評估本會核心施政作為。

【辦理情形】

已將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納入111年度

關鍵績效評核指標。

- 三、超越原訂目標值差異較大(130%以上)之評核指標，請確實檢討指標妥適性，納入後續年度修正參據；另請預先備妥相關資料，俾利適時對外(如立法院質詢及審、監機關垂詢等)說明。

【辦理情形】

- (一)「榮家住民接受安寧居家照護訪視人次」評核指標，111 年度目標值參考 110 年執行數已調增合理目標數。
- (二)「定期檢視公司稅後純益率」評核指標，因 110 年績效大幅超越原訂目標主因個別公司(達榮)獲得鉅額爭訟利益(約 6.2 億元)，屬特殊突發狀況，若扣除該利益後，則實際達成目標值為 9.64%，達成度為 125.8%。考量稅後純益率為產業界用以衡量企業績效之通用性指標，適用於評估整體轉投資事業表現，爰建議仍納入後續年度指標。

捌、評估綜合意見

請參考 111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實際達成情形，重新檢視 112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訂定合宜性，並研議修正指標項目、衡量標準或調整目標值，以有效評估本會核心施政作為。